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宁栖政办字〔2017〕11号

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京市栖霞区教育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纲要》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区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经区政府同意，现将《南京市栖霞区教育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纲要》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3月9日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3月9日印发

南京市栖霞区教育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纲要

为深入推进教育强区建设，率先实现教育现代化，根据省、市《教育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纲要》、《栖霞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制定本规划。

一、教育事业发展面临的形势

（一）“十二五”教育事业发展取得的成绩

“十二五”以来，全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教育发展规划纲要，深化教育改革，实施素质教育，强化师资队伍建设，推进学校特色发展，教育现代化建设水平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对教育的满意度逐年提高。

“十二五”规划各项目标任务全面完成。义务教育均衡发展通过了“国家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县（区）”验收，学前教育成功创建江苏省学前教育改革发展示范区。学前教育毛入园率100%，义务教育入学率、巩固率100%，高中阶段毛入学率98%以上，职业学校毕业生就业率98%以上，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65%以上，新增劳动力人均受教育年限达15.5年以上。

教育布局不断优化。新建中小学16所、幼儿园15所，先后引入金陵中学、南师附中、市第一中学等名校，和南通海门地区优质教育资源合作办学，按照“资源共享，合作共赢，提升区域整体办学水平”的宗旨，小学建立由金陵中学仙林分校小学

部、南师附中仙林学校小学部、晓院附小牵头的三个学校发展共同体；初中组建以南师附中仙林学校初中部、金陵中学仙林分校中学部、伯乐中学等为龙头的三个学校发展共同体。

教师队伍建设成果显著。不断加大教师队伍建设力度，强化名优骨干培养，相继出台了《栖霞区名优骨干教师考核奖励办法》、《栖霞区名优骨干教师培养工程实施方案》等一系列文件。自主培养省特级教师 5 人、市学科带头人 7 人、市优秀青年教师 31 人、全国模范教师 1 人、省优秀教育工作者 2 人、市“栖霞奖”2 人、市“行知奖”1 人。加大名特优骨干教师的引进力度，先后引进省特级教师 4 人、市学科带头人 8 人、市优秀青年教师 3 人。

学校特色建设初步彰显。制定并实施栖霞区学校三年发展规划，修订《南京市栖霞区中小学综合评估实施方案》，推进特色学校和特色项目创建。成功创建省特色文化建设项目学校 2 所，市特色文化建设项目学校 5 所，市特色文化建设示范培育学校 2 所，区特色学校 7 所，特色项目 22 个。一批学校成为国家、省、市教育行政部门命名的体育、艺术、科技、国防教育示范学校。

办学质量进一步提升。新增市优质园 20 所、省优质园 19 所；义务教育学业水平测试总体达到全市平均水平，初中中考质量逐年提高，获得南京市初中质量评估一等奖；燕子矶中学

连续多年获得南京市普通高中教育发展性评估综合奖和质量优胜奖，栖霞中学也多次获得办学特色奖，栖霞区获得普通高中管理奖。新港中等专业学校被评为“南京市教育教学质量综合推进优秀学校”，被确定为“江苏省高水平现代化职业学校”立项学校。

区域教育现代化建设进程加快。栖霞区教育现代化建设 8 个维度总得分 2013 年为 82.97 分，2014 为 86.34 分，2015 年为 88.96 分，逐年上升。

（二）“十三五”栖霞教育面临的形势

“十三五”时期是栖霞建设教育强区和率先实现教育现代化的关键阶段，全区教育事业发展面临着一系列的挑战。职业教育、社区教育、特殊教育仍是教育现代化建设的薄弱环节；流动人口以及全面放开“二孩”政策后带来的人口变化，对栖霞区的教育资源配置提出了更高要求；远郊农村学校和近郊薄弱学校的教育资源供给相对不足，需进一步提升办学水平；教育综合改革需要进一步深化，教育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有待增强，关键领域、重点环节的改革需尽快取得突破。

二、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视察江苏重要讲话精神，秉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理念，全面贯彻党的教育

方针，坚持改革创新，实现教育转型，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不断提升学校内涵发展水平，促进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为建设“强富美高”新栖霞提供强有力的教育支撑。

三、总体目标

以创建“江苏省教育现代化示范区”为抓手，做强教育发展共同体，全面实施“互联网+教育”行动计划，不断推进教育现代化水平，力争区域教育综合实力进入南京市第一方阵，实现教育强区目标。

加强学前教育“三项工程”建设，推进学前教育普惠优质发展；加强区域教育发展共同体建设，不断缩小片区、学校之间办学差距，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推动区域公办、民办高中融合协调，促进普通高中教育特色多样发展；创建江苏省高水平现代化职业中专校，促进职业教育整合升级发展；创建江苏省社区教育示范区，促进社区教育多元创新发展；深化名校合作成果，继续引进优质资源扩大合作办学，加速优质教育资源与本地教育资源的深度融合；提高教师专业化素养和教学能力，促进名师成长；加强智慧教育基础建设，提升教育信息化装备和应用水平；优化教育布局，到 2020 年，按教育现代化标准，建设并合理配置各类教育资源，区域教育资源布局更趋合理。

2020 年栖霞教育发展主要指标

1	学前三年教育毛入园率	100%
2	义务教育入学率、巩固率	100%
3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100%
4	公办园和民办惠民园就读幼儿比例	90%
5	省优质园比例	90%
6	义务教育学校达到省定办学标准	100%
7	普通高中达到省定三星级以上办学标准	100%
8	中等职业学校达到省现代化示范性职业学校标准	100%
9	社区（村）居民学校、街道社区教育中心达到省级标准	100%
10	从业人员继续教育年参与率	90%
11	主要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13 年
12	新增劳动力人均受教育年限	16 年
13	学前教育教师专科率	100%
14	小学教师本科率	90%
15	初中教师研究生学历比例	20%
16	普通高中教师研究生学历比例	30%
17	中等职业学校教师研究生学历比例	20%
18	中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师“双师型”比例	70%
19	学生、社会对学校的满意度	90%
20	学校对政府管理和服务的满意度	90%

四、重点任务

（一）促进学前教育普惠优质发展

制定并实施栖霞区第二期学前教育五年行动计划，全面提

升学前教育普及融合度、公益普惠度、优质均衡度。加强学前教育的公益性和普惠度，新增学前教育资源以举办公办园和民办惠民园为主。落实《关于加强栖霞区公办幼儿园管理的意见》，公办幼儿园每年新增事业编幼儿教师 50-60 人，配足配齐保教人员。提高公办园聘用教师工资待遇，力争达到当地在岗职工平均工资水平。加大公共财政对民办惠民幼儿园的支持力度。公共财政补贴对民办惠民幼儿园在生均公用经费、技术装备等方面参照公办园政策执行，并逐年增加。构建 0-3 岁婴幼儿教育服务体系。全面实行学前一年基本免费教育。

提高质量，优质发展。深化与南京师范大学学前教育研究所、南京晓庄学院的合作，联合举办迈皋桥青秀城等幼儿园。加快师资队伍建设和幼儿园保教人员全面实现数量达标、持证上岗。深入贯彻落实《3—6 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加强幼儿园课程游戏化建设，提高实施水平。到 2020 年建成省、市、区三级幼儿园课程游戏化建设项目 40 个，重点建设 10 个园本品牌课程。充分发挥学前教育指导委员会的作用，建立教科研指导责任区制度、幼儿园督导制度、幼儿园保教质量监测机制，提升幼儿园办园质量。加大对民办园的管理，逐步关闭不达标的民办园。

（二）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根据学龄人口变化、城镇化发展进程等因素，合理调整义务教育学校布局，保障适龄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学位。关注外来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教育工作，最大限度满足外来务工人员随迁

子女在我区的就学需求，确保符合条件的学生在公办学校就读比例达 90%以上。扎实推进义务教育改薄工程，全面改善办学条件，确保所有义务教育学校达到省定办学标准。提升远郊学校和薄弱学校教育质量，缩小城乡、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加强区域协同发展，全面推进教育共同体建设，发挥优质教育资源对薄弱学校的辐射、带动作用。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推动学校内涵发展、特色发展，创建南京市素质教育示范区。

（三）促进普通高中教育特色多样发展

坚持适度规模办学，推进小班化教学改革。整合课程资源，创建省、市级课程基地各 1 所。以“书香校园”、“科技校园”和“健美校园”示范学校建设为抓手，通过资金投入、管理推动和应用创新，全面推动高中教育的内涵发展与品质提升。

创新人才培养机制，引入南师附中课程资源，在燕子矶中学举办创新实验班，提升学校人才培养层次和办学品质。坚持普通教育与艺体特长培养并举，深化教体合作，促进学校提档升级，栖霞中学创建省三星级高中，积极创造条件申报四星级高中。优化普通高中布局，积极扶持民办普通高中，推动区域公办、民办高中协调发展、融合发展和错位发展。

（四）促进职业教育整合升级发展

加快推进新港中等专业学校异地新建项目建设，十三五期间启用新校区，在校生规模达 3000 人。成立栖霞区职业教育发展领导小组，建立职业教育政府联席会议制度，组建政、校、企与行业共同参与的职业学校发展理事会。建成适应“互联网+”

时代、适应城市现代经济发展的职业教育体系。有效进行“校企合作”、“校校合作”，提升学校办学层次。进一步加强与海尔集团等大型企业及开发区相关企业合作，做好专业对接与实训基地建设，建成 1-2 个省级高水平实训基地，创建 1-2 个省级以上品牌（特色）专业；进一步加强与南京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南京工业职业技术学院等相关院校合作，做好“3+3”分段培养衔接。强化技能人才培养，努力提高毕业生的薪酬水平，毕业生就业率达 98%以上，对口就业率 85%以上。“十三五”期间，新港中等专业学校创建江苏省现代化示范性职业学校。

（五）促进社区教育多元创新发展

进一步健全区、街道、社区（村）三级社区教育领导机构，形成区社区学院、街道社区教育中心、社区（村）居民学校三级社区教育网络。探索社区教育活动和培训新模式，加强社区教育课程、教材建设，形成“一街一特、一社一品”的社区教育特色。重点推进栖霞社区学院建设，把社区学院建设成全区居民终身学习的工作指导、教学科研、资源管理和咨询服务中心。到 2020 年终身学习网络覆盖率达到 95%以上，各级各类社会培训年培训量达 12 万人次，从业人员继续教育年参与率达到 90%以上，城乡居民社区教育活动年参与率达到 80%以上，其中老年人的参与率占老年人口 30%以上。鼓励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各类可供实施继续教育的资源综合利用，免费向社会开放。积极创建江苏省社区教育示范区。

（六）促进特殊教育普及提升发展

全面普及区域残疾儿童少年 15 年免费教育，完善随班就读保障体系。充分发挥省、市资源教室的功能，支持各级各类学校接受残疾儿童少年入学，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阶段入学率保持 99% 以上。对不能到校入学的残疾儿童少年实行“一人一案，送教上门”服务。落实义务教育和高中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按当地同级普通学校生均公用经费的 10 倍拨付。

加大对特殊教育的财政投入，建设高标准特殊教育学校。根据区域经济发展与社会需求，按照国家《特殊教育学校建设标准》要求及《江苏省特殊教育合格学校建设基本标准》规定，与南京特殊教育师范学院合作，十三五期间在燕子矶新城建成 1 所占地约 20 亩、规模约 18 个班级的特殊教育学校。

五、重点工程

“十三五”期间，将实施教育布局优化、教育体系完善、新优质学校建设、素质教育质量提高、教育人才队伍建设、教育信息化建设、教育国际化推进、学校安全保障等八大工程，确保规划重点任务的完成和主要目标的实现。

（一）教育布局优化工程

落实《南京市中小学幼儿园用地保护条例》，科学编制中小学、幼儿园用地控制专项规划和新三年学校、幼儿园建设规划，按照“学校分布均衡、服务半径适中、服务人口合理”的总体要求，进一步优化学校布局。

推进马群、西岗与八卦洲地区教育规划与建设工作，全面

展开燕子矶、迈皋桥与栖霞地区教育配套建设工作，完成龙潭、仙林与尧化地区教育配套建设工作。“十三五”期间全区规划新建中小学（幼儿园）56所。

加大资金投入，推进改薄计划，提升校园环境，改善办学条件。“十三五”期间创建南京市园林式校园15所。推进学校标准化建设，加强校园标准化管理；至“十三五”末全区义务教育学校100%达到省定办学标准，中小学、幼儿园100%成为区、市校园标准化管理单位。

（二）教育体系完善工程

初步建成普通教育与职业教育相协调、普通教育与特殊教育相统一、学校教育与社会教育相促进，基础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和继续教育无缝衔接、高度融合的高水平现代教育体系。

补齐短板，促进各类教育协调发展。扩大公办幼儿园办学规模，提升幼儿园办园质量。到2020年，新增公办幼儿园20所，在公办园就读人数占幼儿总数70%以上。创建省优质园20所、市优质园20所，在省、市优质园就读幼儿比例不低于90%。提升普通高中教育发展水平，完成燕子矶中学改扩建工程，扩大招生规模，使之完全达到江苏省四星级高中标准。加快职业教育发展。按照《南京市职业教育学校布局调整方案》要求，如期完成新港中等专业学校高标准新校区建设，建设省级高水平实训基地，创建省级以上品牌（特色）专业，增加学校招生数量，提升学校办学水平，确保成功创建江苏省现代化示范性

职业学校。进一步健全区社区学院、街道社区教育中心、社区（村）居民学校三级社区教育网络，按照“专职为骨干、兼职为主体、志愿者为补充”原则，按规定要求配齐社区教育工作者，建立一支相对稳定的社区教育管理人员和教师队伍。社区教育经费列入各级财政预算并按规定拨付到位，专款专用。社区（村）居民学校、街道社区教育中心 100%达省级标准，创建江苏省社区教育示范区。建设高标准特殊教育学校，同步配建栖霞区随班就读教育资源中心。

（三）新优质学校建设工程

大力推进区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十三五期间，将通过区域教育发展共同体建设，促进区域教育优质均衡发展，重点提升远郊学校、薄弱学校和以招收外来务工人员子女为主学校的办学水平，建设一批“新优质学校”，实现区域教育的整体提升。

加强区域教育发展共同体建设。制定共同体考核方案，定期召开共同体发展研讨会，落实牵头学校工作责任，增强区级整体推动力。充分整合共同体学校的人力资源，对同一共同体学校的人员编制、教师结构进行整体考虑和优化，确保共同体内部人力资源得到充分利用。逐步扩大教育共同体学校之间的交流合作领域，充分发挥共同体在学校管理、质量提升、学生发展上的整体效应。

促进远郊学校教育发展。继续推进《振兴远郊学校教育发展行动计划》，通过项目和政策倾斜，在改善远郊学校办学条

件的同时，提升教育教学质量。落实省市《乡村教师支持计划实施办法》，加强远郊学校师资队伍建设，提高远郊学校教师待遇。

提升薄弱学校教育发展水平。进一步推进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行动计划，通过项目和政策倾斜，改善办学条件。对拟定的市、区新优质学校制定一对一的帮扶计划和个性化的提升措施，将“新优质学校”建设工作绩效纳入对区域教育发展共同体的评估方案中，放大名校带动效应，较大幅度提升帮扶学校的教育质量。逐步形成一批办学特色鲜明，社会效益显著的“新优质学校”。到 2020 年，努力实现优质教育资源全覆盖。

促进学校特色发展。继续推进特色化办学，组建指导团队，对学校特色进行整体规划、顶层设计和过程指导，通过学校特色环境文化建构、特色课程建设、特色活动和资源建设、特色教学建设和特色教师专业建设，进一步推动学校走“以特色求发展，以特色创品牌”的发展之路，引导学生“健康、自信、阳光、个性”发展，实现“一校一品，一师一特，一生一长”的发展目标。

（四）素质教育质量提高工程

坚持立德树人，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中小学教育教学全过程，培养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和创新精神、实践能力。推进“适性成长计划”，推广普及小公民教育等德育创新活动，努力培养具有世界眼光、中国情怀、家乡情结的现代公民。

全面提高基础教育质量。改革课程和评价体系，着力培养

学生的核心素养。实施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全区义务教育学业质量水平超过全省平均水平，力争进入全省前 30 名；中考质量超过全市平均水平，力争进入全市前 5 名。积极推进与高考改革相适应的高中教学改革，完善普通高中发展性评价体系，实施普通高中课程教学质量监测。燕子矶中学普通类本二达线率每年提升 3-4%，力争 2020 年超过 70%，进入全市前 10 强。栖霞中学普通类、体艺类本科达线率每年提升 2-3%，力争 2020 年超过 60%，达到南京市平均水平，成为市内有影响的体艺特色学校。

深化课堂教学改革，构建绿色质量体系，切实减轻学生过重课业负担。以“星光计划”为载体，实施南京市中小学生科学素养提升行动。深入开展阳光体育运动，加强青少年校园足球工作。全面落实“2+2”体育艺术才艺拓展计划，促进学生健康而有个性的发展。到 2020 年，全区中小学生体质健康测试合格率达 95%以上，艺术素质测评覆盖率达 100%。

（五）教育人才队伍建设工程

树立教师职业理想，强化职业道德意识，造就一支师德高尚、师能精湛、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健全激励机制，进一步彰显“栖霞教育十大有功人物”、区“十佳师德标兵”、区“优秀教育工作者”、区“特色教师”等评选表彰活动的示范引领作用。

提升教师专业发展水平。充分利用驻区高等院校优势，加强与知名师范学府、综合性大学合作，建设一批高质量的师资

培训基地。以提高教师综合素养为目标，以提高实施素质教育的能力为重点，实行每五年一周期的教师全员培训。加大职初教师的培训考核力度，重点抓好区校两级培训，促进青年教师专业成长。

推进骨干教师队伍建设。继续做好各级各类名优骨干教师培养工作，加大市级以上名优骨干教师培养力度，形成骨干教师的人才培养梯队。培养江苏省特级教师 3-4 名、市级学科带头人 30 名、市级优秀青年教师 40 名。引进省特级教师 5 名、大市级学科带头人 10 名，优秀骨干教师 100 名。

加强教育管理人才队伍建设。强化班主任队伍建设，注重骨干班主任梯队培养，构建区、共同体、学校“三级一体”培训体系，提升班主任专业素养，推动班主任队伍专业化。继续做好后备干部的选拔、培养工作，通过高校培训、挂职锻炼等方式，加快后备干部的成长步伐，培养一批合格的校级领导。加大名校长的培养力度，通过高级研修、名校学习、专家对口指导等方式，促进骨干管理人才的成熟，培育 1-2 名南京市知名校长。

继续加强区教师发展中心现代化建设，建设一支优秀的教科研训队伍，提升研训水平。强化区名师工作站管理与指导职能，充分发挥名师工作室孵化作用。新增 2 个市级名师、名校长工作室，10 个区级名师工作室。

合理配置师资资源。加大职业学校专业课教师招聘引进力度，适度聘任兼职教师，“双师型”教师比例达 70%。提高公办

幼儿园在编教师比例，力争到 2020 年达 50%。

（六）教育信息化建设工程

以教育信息化引领教育现代化，促进教育途径、方式变革。加快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深化网络与数字化环境下的教学研究与实验，探索慕课、云课堂、翻转课堂等各种新型教学、学习方式，推动优质数字教育资源普及共享，强化信息技术在教学、科研、管理和评估等核心业务中的有效应用。大力推进“人人通”网络平台的使用，建设师生公用的网络空间，逐步实现学生个性化学习和教师个别化辅导。依托栖霞城域网，联手沪江网、慧学网等互联网教育平台，打造栖霞互联网+教育模式，为学生提供优质的网络学习资源。借助教育信息化，缩小城乡教育差距，实现教育的优质均衡。

进一步巩固信息化建设成果，推进“三通两平台”的落地工作，完成栖霞区千兆城域网建设任务，确保硬件基础设施到位，全面达成教育现代化评估指标。公办学校校园无线网络覆盖率达 100%。稳步推广交互式触摸型教学多媒体、录播教室、数字化实验室等装备，不断提升学校教育现代化装备水平。进一步强化新建学校装备投入，确保达到江苏省 II 类装备标准，积极推进 I 类装备建设目标。

（七）教育国际化推进工程

立足国际化的高平台，汲取世界教育的先进思想，50%以上的中心幼儿园与境外幼儿园建立友好合作关系；所有中学、中心小学均与境外的一所学校建立友好合作关系，进一步扩大

中小学教育在国际上的开放度和影响力。推进“外教进课堂”项目，到 2020 年，有专职外教任教的普通中小学达到 5 所。职业中专与境外学校开展合作，开设与国际通用职业资格证书对接的课程不低于相关专业核心课程总数 20%，提升人才培养规格。

以金陵中学仙林分校小学部创建中美千校携手示范校为契机，推进学校、师生间常态化的国际交流，支持学校、教师开展跨国学术交流和项目合作。积极组织校长、教师参与教育管理者、教师专业发展等国际论坛活动，让更多的教育工作者、名优骨干教师拓宽眼界、更新理念、提升能力。合理规划布点，继续办好金陵中学仙林分校小学部国际班，增加栖霞特别是仙林科技城的优质国际教育资源总量，为本区域外籍人士提供高质量基础教育服务，并满足更多家庭孩子接受国际化教育的需求。

（八）学校安全保障工程

严格落实校园安全责任。认真贯彻落实《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及《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工作规范（试行）》等文件精神，健全“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的学校安全责任体系，落实区教育局监管责任和学校、幼儿园的主体责任，确保安全管理责任落到实处。

提升校园安全防范能力。加大校园安全经费投入力度，设立安全防范设施建设和安全隐患整改专项资金并列入年度区财政预算，完成全区公办中小学、幼儿园视频监控系统达标建设，“明厨亮灶”及“互联网+校园安全”工程，进一步提高学校安全防

范能力。完成校舍抗震加固工程，落实栖霞区中小学校舍安全工作长效机制。

加大校园安全管理力度。深入开展“十个一”行动，重点做好“十防”工作，实行学校安全工作月报及年度考核制度，加大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力度，严防安全责任事故的发生，坚决杜绝重特大校园安全事故发生。

强化校园安全综合治理。各街道办事处及教育、公安、司法行政、建设、交通、文化、卫生、市场管理等部门按照《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职责分工，依法负责学校安全工作，履行学校安全管理职责，每年组织开展 1—2 次校园周边环境综合治理专项整治行动，及时消除不稳定、不安全因素，有效净化校园及周边治安环境。

深化平安校园建设。贯彻落实省教育厅、省综治办、省公安厅《关于深化平安校园建设的意见》文件精神，高度重视平安校园建设工作，各职能部门明确职责，落实责任，协调配合，共同推进平安校园建设工作，创建江苏省“平安校园建设示范区”。

六、保障条件

（一）加强组织领导

加强和改善对教育工作的领导。健全领导体制和决策机制，及时研究解决教育改革发展的重大问题和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把推进教育事业发展成为政绩考核的重要内容，完善考核机制和问责制度。

进一步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全面贯彻落实从严治党要求，深入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严格落实“两个”责任、认真履行“一岗双责”。持之以恒深化作风建设，加强党风廉政教育，严格执行党的纪律。完善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加强权力行使的监督制约。深化源头治理，推进阳光教育，扩大人民群众对教育事业的知情权、参与度，着力维护群众切身利益。

（二）保障经费投入

健全以政府投入为主、多渠道筹集教育经费的体制，大幅度增加教育经费投入水平，全社会教育投入逐年增长。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统筹各项收入，把教育作为财政支出重点领域予以优先保障。确保教育经费“三增长，一优先”的政策得到落实，确保财政教育支出增长幅度明显高于财政经常性收入增长幅度，确保全区财政教育支出占一般预算支出的比例逐年提高，并使按在校学生人数平均拨付的教育费用显著增长，保证教师工资和学生人均公用经费逐步增长。进一步完善教育资助政策，健全从学前教育到高中阶段教育 15 年全覆盖的政府助学体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按省定补助标准受帮扶比例达 100%。财政性学前教育经费占同级财政性教育经费的比例达 5%并逐年提高。

根据教育现代化建设的总体要求和区域教育现状，保障财政性教育经费满足教育发展的需求，并重点向远郊学校、薄弱学校倾斜。进一步优化财政教育经费支出结构，推动教育内涵发展，增加教师培训经费，促进教师专业成长和能力提升。按教育现代化建设和学校多样化发展要求，设立专项经费，鼓励

学校特色打造和名师工作室建设，促进学校品质和学生综合素养的提升。

（三）深化综合改革

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深入推进教育管办评分离，进一步理顺政府、学校和社会办学职能，扩大学校在人才使用、教学管理等方面的自主权，引入具备相应资质的社会机构参与教育评估监测，积极推动第三方评估，加快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

建立学前教育质量监测与指导服务机制，建立义务教育绿色评价体系，完善普通高中发展性评价，形成与高等院校招生改革相适应的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推进职业教育校企合作、产教融合，推进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

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推动社会力量捐资、出资办学，提供多样化教育服务。健全财政扶持制度，依法设立民办教育发展专项资金，落实民办学校税收优惠和用地等政策。支持南外仙林分校扩大办学规模，放大优质教育资源。依法监督管理民办教育，完善法人登记制度，建立民办学校办学质量监控体系，健全民办学校办学风险防控机制和退出机制。

深化教师绩效工资改革，进一步调动校长、教师工作积极性。探索“区管校用”的教师管理机制，深化义务教育学校教师校长交流轮岗制度。鼓励校长、名优骨干教师轮岗交流，远郊援教，教师合理流动比例不低于 15%。

（四）推进依法治教

坚持依法行政。完善依法行政工作制度，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教育综合改革，规范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促进依法行政各项工作责任落实，提升教育局机关依法行政，依法管理水平。

推进依法办学。加强学校章程建设，完善各项管理制度；推进“一主两翼”工作机制，维护师生合法权益；加强家校融通，密切学校与社区、学生家庭的联系，完善学校家委会、董事会（理事会）运行机制，切实发挥其在学校重大决策中的作用；深化依法治校示范校创建工作，提升学校依法管理水平。

抓实依法执教。加强宣传教育，提升教师法律素养；督促教师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为人师表，教书育人；尊重教育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钻研教育教学，履行教书育人职责，发挥榜样示范作用。

（五）完善督导机制

建立和完善督学、督政、监测评估三位一体的教育督导体系。围绕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和全面实施素质教育的战略主题，加强教育督导机构和责任督学队伍建设，坚持监督与指导并重，不断完善督导机制，创新督导形式，优化督导程序，强化督导结果，创建江苏省挂牌督导创新区。加强素质教育综合督导，围绕教育热点、难点问题开展专项督导，创建一批江苏省素质教育示范校。建设督导评估网络系统，引进第三方开展教育测评，努力提升教育督导工作科学化水平。